

广西壮族自治区总林长办公室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 文件

桂林长办字〔2023〕24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总林长办公室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关于印发广西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市、县林长办公室，各市县供电局，超高压输电公司广西各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关于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的决策部署，破解树线矛盾，解决电力线路走廊森林火灾隐患问题，广西壮族自治区总林长办公室、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联合制定《广

西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 年)》, 现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组织实施。

广西壮族自治区总林长办公室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广西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 低矮植物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的决策部署，破解“树线矛盾”，确保电力线路山火隐患“见底清零”，决定 2023-2025 年在全区开展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为确保行动顺利推进，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部署要求，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防范胜于救灾”理念，用好用活油茶产业发展政策，以推动油茶等低矮植物换种为抓手，以消除森林火灾隐患、保障电力设施安全运行为目标，切实从源头上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重大隐患风险，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森林资源安全，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属地为主、政企联动。以全面落实林长制为抓手，充分发挥各级林长办的统筹协调作用，督促各地严格落实森林防

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切实强化地方林长责任，落实森防指各有关成员单位管理责任以及供电企业隐患整治主体责任，形成配合紧密、调度有序的工作机制。

（二）坚持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统筹安排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和电力线路低矮植物换种工作，根据森林火险区划等级、森林资源分布状态、隐患严重程度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现状等实际，对不同区域采取针对性措施，科学有序开展电力线路走廊低矮植物换种工作。

（三）坚持重点突出、试点先行。充分运用森林火灾风险普查成果，结合可燃物载量等致灾因子，对国有林区、自然保护区、水源地、天然林等重点区域以及可能造成事故的变电站密集出线、特殊输电通道、历史发生过山火停运区及山火高发区等线路区段，优先开展换种低矮植物试点，以点带面，整体协同推进。

（四）坚持问题导向、务求实效。直面低矮植物换种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农户积极性不高、配套制度不健全、补偿标准和林电需求不一等问题，坚持“结合实际、认真分析，及时总结、持续提升”原则，及时改进工作方式方法，创新完善低矮植物换种管护新机制新模式，全面提升电力线路山火隐患整治水平。

三、工作目标

分阶段逐年实施，力争用3年时间全面完成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适种条件区域换种，形成电力线路走廊火灾隐患治理“广西经验”。

（一）2023 年工作目标。10 月底前，完成存量电力线路走廊 90181 处（包括 10kV 线路 3.98 万处）树障隐患整治。每个市至少在 1 个县（市、区）、每个县（市、区）至少在 1 个乡镇开展试点换种；2023 年底，全区要完成电力线路走廊低矮植物换种面积不少于 1200 亩，其中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以下简称“超高压输电公司”）电力线路走廊 200 亩，优先完成特殊输电走廊及关键、重要输电线路通道换种。

（二）2024 年工作目标。每个市 1/2 以上的县、每个县（市、区）1/2 以上乡（镇）开展换种工作。2024 年底，各市、县（市、区）要完成电力线路走廊总数不少于 15 万亩（含超高压输电公司电力线路走廊 1 万亩）低矮植物换种任务，实现电力线路走廊三级及以上火灾隐患点见底清零，不再出现严重树障隐患。

（三）2025 年工作目标。2025 年底，各市、县（市、区）要全面完成电力线路走廊 24 万亩（含超高压输电公司电力线路走廊 2 万亩）低矮植物换种任务，确保所有符合换种条件的电力线路走廊实现“应换尽换”。持续巩固隐患整治成果，建立健全政企联防联控、共享共建、协同处置的长效机制。

四、重点任务

（一）全面调查摸底。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组织力量，联合沿线属地县乡开展调查摸底工作，应用无人机巡检等方式，精准掌握电力线路走廊树障、火灾隐患分布、严重程度等信息，9 月底前完成所有 10kV 及以上线路隐患排查，

形成隐患清单并进行动态更新，共同推动隐患整治。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联合属地县乡全面掌握适宜换种油茶电力线路范围，尤其要掌握特殊输电通道、变电站密集出线、关键重点线路区段等区域适宜换种油茶范围。会同自治区林业主管部门制定电力线路走廊低矮植物换种实施计划，明确年度目标任务，及时将年度任务分解下达各市、县（市、区）。三四级供电企业、超高压输电公司广西各局每年11月底前确定下一年度换种线路，并将电力线路走廊低矮植物换种年度计划对应报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或超高压输电公司审核。

（二）打造试点样板。选取南宁市武鸣区，桂林市荔浦市、兴安县，百色市平果市、田林县作为电力线路走廊换种低矮植物的试点单位，2023年底上述5个县（市、区）至少分别完成1条全线换种（线路长度不小于10公里），打造“政企合一、群企合力、互赢互利、根除树障”的“换种模式”，形成可复制的经验做法，并在全区推广应用。

（三）全面开展换种。在总结试点经验做法的基础上，按照“先急后缓、持续推进”的原则，优先在特殊输电通道、变电站密集出线、关键重点线路区段等区域推进换种工作，其他区域统筹推进，全面铺开换种工作，确保2025年全面完成换种任务。

（四）隐患排查整治。做深做细做实电力线路走廊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力排查输配电设施本体缺陷及陈旧老化隐患、线路裸露及电力施工和运维违规用火隐患、“线树”矛盾隐患、

周边可燃物隐患等各类隐患，分类科学整治存在问题，构建职责任务明确、隐患底数明晰、治理措施高效的工作格局。强化打非治违，每年开展重点隐患专项执法攻坚行动，严厉打击电力线路走廊严重影响用电安全的涉林违法违规行爲，及时彻底消除重大安全隐患。

五、职责分工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总林长办公室。负责指导市、县（市、区）成立以分管副林长为组长的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林长制成员单位推进工作落实。协调各市、县（市、区）将电力线路走廊低矮植物换种纳入森林防火专项规划和生物防火阻隔系统规划，符合标准的油茶造林纳入广西加快油茶发展三年行动（2023-2025年）补助范围，协调解决改种所需林木采伐指标、种苗保障等问题，推动将行动开展情况纳入林长制考核内容，全面统筹推进各项工作落实。

（二）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负责组织开展全区电力线路走廊火灾隐患排查，推动全区管辖电力线路走廊内低矮植物换种工作，编制电力线路走廊低矮植物换种工作方案，提出年度换种任务，协调解决电力线路走廊换种遇到问题，指导督促三四级供电企业、超高压输电公司广西各局落实换种工作，全力推动低矮植物换种行动实施，并对工作质量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三）市、县（市、区）林长办公室。协调成立本级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林长制成员单位和本辖区工作专班推进工作落实。协调将电力线路走廊低矮植物换种纳入当地森林防火专项规划和生物防火阻隔系统规划，符合标准的油茶造林纳入广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2023-2025年）补助范围，协调解决改种所需林木采伐指标、种苗保障等问题，推动将行动开展情况纳入县乡林长制考核内容，协助供电企业与林权人开展换种事宜协商，积极协调推进各项工作落实。

（四）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三四级供电企业、超高压输电公司广西各局。负责全面排查企业辖区范围电力线路走廊内涉林火灾隐患，履行线路运维主体责任，列出隐患清单，积极联合当地林长办公室共同推动隐患整治；梳理电力线路走廊换种低矮植物工作任务，制定本单位工作计划和具体举措，执行换种补偿费用标准要求，组织低矮植物换种验收。

六、换种要求

（一）严格换种标准。换种造林以油茶等低矮树种为主，油茶造林必须严格按照广西油茶新造林项目相关检查验收办法中规定的实施面积、造林密度、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等要求开展，且经供电企业、林业主管部门共同验收合格后，方认定为合格。

（二）规范换种过程管理。

1.换种区域范围规划。换种工作坚持属地原则，由当地林长办负责统筹协调供电企业和相关单位、林权人，联合制定符合换

种条件的区域范围规划，优先对特殊输电走廊、山火高风险及以上隐患区段开展换种工作。

2.换种申请及签订协议。由林权人提出换种申请，原则上经村委初核、乡镇复核后，供电企业与林权人签订换种补偿协议；国有林地范围内换种可由林权人提出申请，经供电企业、县级林业主管部门核实后签订补偿协议。

3.换种区域林地清理。林业主管部门根据林权人申请协调办理林木采伐手续，供电企业组织对电力线路走廊内计划换种的乔木、灌木等进行砍伐，在换种前确保线路树障彻底清理。供电企业依法依规对走廊内需砍伐的林木青苗进行补偿，已进行过一次性补偿的，不予重复补偿，换种后林权人不得换种为其他高杆植物。林权人负责做好已砍伐林木分割、搬运、运输以及割草除枝、平整林地等工作。

4.换种林地日常管护。换种后，林权人负责做好低矮苗木的日常管护，签订管护协议。林业主管部门、供电企业定期跟踪换种工作进度，对换种植株成活率不高、产量未达预期等情况，由林业主管部门提供技术指导。

（三）严格换种补贴标准。油茶换种工作完成后，由当地林业主管部门和供电企业共同组织开展验收，验收标准按照广西油茶新造林项目相关检查验收办法执行。经验收合格的，除可享受各级政府油茶补助外，电力企业根据自治区和市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明确补助标准，按照 1:1 给予相应补贴。

电力企业的补贴按协议约定时间执行，分 2 年兑现到位，第一年支付 50%，第二年根据种植进度和验收结果，合格后方支付剩余资金。

申领电力部门的换种补贴，需提供包括供电企业与林权人签订的换种补偿双方协议，土地所有权（使用）证明，现场种植照片等证明材料。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将其作为化解“线树”矛盾、消除森林火灾隐患的重要抓手，强化组织领导，加强部门协调，形成分工有序、合力推进的工作格局。要成立以分管副林长为组长，财政、林业等林长制成员单位以及供电企业等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专班，明确责任单位、责任领导、责任人，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各市县供电企业要及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报自治区总林长办（发至邮箱 fhc@mail.lyj.gxzf.gov.cn）和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备案。

（二）落实补助政策。各级林长办要切实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加强与林长制成员单位的沟通协调，确保财政补助资金落实到位。各供电企业要及时对符合条件的电力线路走廊内需砍伐的林木青苗进行补偿，并积极加强与当地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电力企业油茶种植补贴及时兑现。

（三）强化督导考核。各地要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实地开展督导检查，充分运用“两书一函”（《约谈通知书》《整改通知书》和《提醒督促函》）层层压实责任，对成绩突出的，给予通报表扬；对组织不力、措施不到位的，给予通报批评。要将开展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开展情况纳入林长制考核内容，发挥考核的导向、激励和约束作用，进一步调动各地推进换种工作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营造创先争优、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四）建立工作机制。各工作专班要建立专班例会制度，定期召开工作推进协调会，及时听取换种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专班成员单位要建立会商机制，畅通信息渠道，及时交流工作经验，协商推进解决换种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要建立按月管控机制，加强换种工作进度管控，每月向自治区林业主管部门报送换种工作进度，积极推动换种工作落实落地。

（五）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类宣传媒体，“线上+线下”相结合，大力宣传电力线路走廊换种油茶等低矮植物的发展效益、前景，提高全社会对换种工作的认知度。及时挖掘和推广换种先进典型经验和成功案例，为换种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引导广大群众主动申请换种。2023年9月底前，各级林长办至少要组织林业、供电企业等部门联合开展一次宣传活动，采取通

通俗易懂的方式，加强对换种油茶等低矮植物补助政策的宣传，确保宣传到村、到户、到人，充分调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附件：1.广西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工作专班

2.电力线路走廊低矮植物换种年度计划表

3.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台账

4.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关于印发广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桂林发〔2023〕3号）

附件 1

广西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 低矮植物三年行动工作专班

为确保广西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顺利推进，经研究，决定成立广西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工作专班。具体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李巧玉	自治区林业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常务副组长：	顾济江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相枪	超高压输电公司副总经理
副 组 长：	蒋迎红	自治区林业局二级巡视员、生态处处长	
成 员：	黄 强	自治区林业局资源处处长	
	陈春咏	自治区林业局防火和安全生产处处长	
	黄可先	自治区林业局森林草原防火督查专员	
	伍贤旭	自治区林业局林长处处长	
	蒋远东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生技部总经理	
	罗 军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法规部总经理	
	廖婉婷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安监部总经理	
	冯 鹄	超高压输电公司生技部总经理	
	李战鹰	超高压输电公司企管部总经理	
	程建登	超高压输电公司安监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工作专班的主要职责：统筹协调开展广西电力线路走廊隐患排查整治和换种低矮植物三年行动，制定并分解下达年度换种任务，定期召开工作推进协调会，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

各市、县林业主管部门，局各处室站，自治区直属林业事业单位：

现将《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发送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桂林发〔2023〕3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 印发广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自治区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厅、自然资源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文化和旅游厅、市场监管局、地方金融监管局、乡村振兴局、粮食和储备局、投资促进局、农机中心、供销社，广西银保监局：

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广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3 年 2 月 6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 年)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油茶产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油茶的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国家下达我区“十四五”油茶生产任务，推动我区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决定 2023—2025 年在全区开展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为确保行动顺利推进，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油茶产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五个更大”重要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和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以完成国家安排任务、实现油茶“双千”为目标，以打造油茶产业重点县（市、区）和建设高产高效示范基地为抓手，在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下，着力扩大种植规模，加快低产林改造，促进产业延链补链强链，提升茶油供应能力，推动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现代林业产业示范区、维护国家粮油安全、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作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提高经营效益。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树，推广“油茶+N”复合经营模式，推行园艺化管护，增强林分生态功能，提高油茶经营效益，调动全社会种植油茶的积极性。

——坚持科学布局，突出发展重点。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结合造林绿化空间评估成果，科学规划布局，扩大高产高效种植面积，加快改造低产低效林，打造一批全国油茶产业发展重点县（市、区）和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基地。

——坚持科技创新，促进产业升级。推行“百分之百良种、百分之百大苗、百分之百花果苗”造林，重点推广香花、岑软系列油茶良种。加快科技创新和产品研发，以二产拉动一产，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坚持政府引导，加强市场引领。建立稳定的政府政策扶持引导和资金投入机制，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形成政府育市场、市场牵龙头、龙头带基地、基地连农户的发展格局。

二、目标任务

到2025年，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给广西的“十四五”期间油茶生产任务，基本实现全区油茶“双千”计划目标，油茶种植规模迈上新台阶，油茶产业发展水平持续走在全国前列，油茶产业维护国家粮油安全和助力乡村振兴的成效更加凸显，力争建成全国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种植规模持续扩大。到2025年底，力争完成油茶新造

林 276 万亩、低产林改造 151 万亩任务，其中 13 家自治区直属国有林场完成油茶新造林 40 万亩（其中场内 10 万亩、场外 30 万亩）。全区油茶种植面积达 1152 万亩以上。

——综合产能大幅跃升。到 2025 年底，全区油茶籽年产量达 100 万吨以上，年产茶油达 25.6 万吨。

——加工能力不断提升。到 2025 年底，全区茶油产品深加工率、综合利用率明显提升，油茶产业龙头企业达到 10 家以上，培育油茶产品国内知名品牌 2—3 个、区内知名品牌 3—5 个。

——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到 2025 年底，全区新增审（认）定广西油茶良种 5 个以上，年产油茶良种大苗 6000 万株以上。油茶栽培和采收机械化水平逐步提升，生产效率明显提高。

三、发展布局

依据油茶资源分布、适宜栽培土地、产业发展、市场培育等因素，以县域为单位将全区划为油茶核心发展区、适宜发展区、潜力发展区三个区域（不包含自治区直属林场）。

（一）核心发展区。

核心发展区以山地、丘陵为主，自然条件适宜发展油茶，是我区油茶产业的传统产区。主要分布在桂北、桂西北、桂东北部、桂中东北部，涉及 35 个县（市、区）。2023—2025 年安排新增油茶造林 123.7 万亩、低产林改造 140 万亩。到 2025 年，该区域各县（市、区）油茶种植面积均达到 10 万亩以上，总油茶种植面积达到 880 万亩以上。

（二）适宜发展区。

适宜发展区以丘陵为主，自然条件较适宜发展油茶。主要分布在桂中、桂西、桂东南、桂北中部，涉及 23 个县（市、区）。2023—2025 年安排新增油茶造林 74.6 万亩、低产林改造 10.1 万亩。到 2025 年，该区域各县（市、区）油茶种植面积均达到 5 万亩以上，总油茶种植面积达到 160 万亩以上。

（三）潜力发展区。

潜力发展区以平地为主，局部地块适宜发展油茶。主要分布在桂南、桂北中部、桂中中部，涉及 53 个县（市、区）。2023—2025 年安排新增油茶造林 67.7 万亩、低产林改造 0.9 万亩。到 2025 年，该区域各县（市、区）油茶种植面积适量逐步扩大，总油茶种植面积达到 90 万亩以上。

四、重点任务

（一）加快建设高标准油茶林。

着力扩大新造油茶高产林。油茶传统产区要深挖潜力，扩大油茶种植规模；非传统产区要加强宣传引导，通过树种结构调整增加油茶种植面积。采取千亩以上示范园与 20 亩以上示范点相结合，建设油茶高产高效基地，带动新造油茶高产林。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基地要大力推广应用水肥一体化、铺盖地膜、机械除草施肥等新技术、新设备。鼓励探索油茶与其他树种混交或与林下中草药套种的“油茶+N”复合经营模式，提高林地经营效益。到 2025 年，全区新建各类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基地 100 个以上，进

入盛果期的油茶高产林平均亩产茶油达 40 公斤以上。

大力实施低产低效林改造。坚持因林施策、分类改造原则，对品种不良且树体老化、林相残败的低产油茶林，采取带状更新、块状更新等方式，逐步改造更新为良种油茶；对品种不良但树体健壮、长势良好的低产油茶林，采取嫁接换冠、劣株换种等方式改造更新为良种油茶；对品种良好但管理不善、密度过大、林分衰退的低产油茶林，采取密度调整、合理修剪、垦复施肥等方式改造为高产林。在低产油茶林改造过程中，探索“油茶+N”复合经营模式。对“十三五”期间及之前实施过低产林改造但未达到丰产标准（每亩茶果产量 350 斤以上）的油茶林，继续实施低产林改造，并享受有关补助政策。到 2025 年，全区油茶低产林改造后平均亩产茶油达 20 公斤以上。

（二）加强良种壮苗培育。

加快香花油茶等良种选育繁育，注重本地传统优良品种认定，2023—2025 年全区新增审（认）定广西油茶良种 5 个以上。加强现有采穗圃水肥管理和病虫害防治，及时除草抚育，适当修剪，促进采穗母树生长，提高穗条产量质量。在南宁、柳州、来宾、河池、百色等地建设香花油茶良种采穗圃，对部分现有采穗圃进行改建，适当增加新选育的优良油茶品种，优化品种结构。搭建油茶种苗质量追溯平台，组织开展执法检查，加强油茶种苗质量监管，维护油茶种苗市场秩序。到 2025 年，建设油茶保障性苗圃 20 个，面积 1000 亩；改造油茶采穗圃 3—4 个，面积 200

亩，确保 2023—2025 年全区油茶良种苗木供应总量达到 2.2 亿株以上，每年良种大苗供应量 6000 万株以上；建设香花油茶采穗圃 5 个，面积 350 亩，扩大香花油茶苗木产量，满足香花油茶造林需求。

（三）强化科技创新推广。

大力推广《油茶造林技术规程》《油茶丰产栽培技术简明方案（第一版）》《“油茶+N”复合经营技术指南（试行）》等油茶高产高效栽培技术，推广应用油茶生产新技术、新机械，研发和引进油茶种植、抚育、施肥、采收和初加工机械设备。油茶基地道路建设以及条带宽度、种植密度设计要符合机械作业要求，满足机械化作业生产条件。建立由科研院所、产业协会、企业技术人员和专业合作组织组成的县级油茶推广技术服务体系，强化产学研用结合，引导科技要素集聚生产企业和生产一线。鼓励油茶龙头企业联合国内一流油茶科研院所，开展科研攻关、新品种研发和技术改造。加快化妆品用油、医药用油、洗护用品、茶皂素、茶粕蛋白等油茶系列产品的研发和生产。

（四）加快收储中心建设。

以油茶专业合作社、生产加工企业为主体，建设一批标准化、规模化、信息化油茶果（籽）收购储运初加工基地，配建油茶果（籽）烘干、脱壳、筛选等预处理和冷链、仓储、物流等设施，实现就地就近初加工，逐步建立油茶果（籽）分级销售体系。充分利用农村地头冷库、冷柜，完善茶果（籽）收储设施。鼓励乡

村供销合作社（点）开展茶果（籽）收购服务，扶持油茶产区建设乡镇茶果（籽）收储交易点。支持核心发展区油茶县（市、区）利用现有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茶果（籽）交易市场，配套茶果脱壳、筛选、烘干等设备，打通农村茶果（籽）销售渠道。到2025年，油茶核心发展区的每个县（市、区）分别建有相对规范的油茶收购交易市场。

（五）推进产业示范园建设。

加强资源要素整合，以柳州市为中心，以加工业为重点，引导建设一批集油茶种植、加工、仓储、服务、科研教学培训及生态文化旅游于一体的现代产业示范园。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将油茶与休闲、旅游、文化、康养等产业有机结合，建设油茶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合理布局油茶加工企业，减少低水平重复建设，淘汰小散落后产能。支持油茶加工企业建立油茶副产品综合利用生产线，发展与油茶相关的休闲食品、营养保健品、高档化妆品、日化用品、生物医药、环保农药等延伸产业，提升油茶利用率 and 产品附加值。到2025年，油茶核心发展区的设区市分别建有产业示范园1个以上。

（六）培育新型经营主体。

大力支持中小企业、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等经营主体建设规模化、专业化油茶种植基地。推广“企业(林场、合作社)+基地+农户”等合作经营模式，引导农户通过土地入股、土地流转、土地托管、委托种植、联耕联种、资金入股等方式与经营主体合作，

建立完善稳定的利益共同体，破解“有山无力造、有力无山造”瓶颈问题。支持自治区直属国有林场采取灵活多样模式到场外集体林区种植油茶，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引导建立“种产储加销”一体化产销协作关系，提高油茶生产组织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培育一批以油茶生产、加工为主业的龙头企业，重点扶持培育市场前景好、科技含量高、产业链条长、带动能力强的龙头企业，打造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的大型油茶龙头企业。到 2025 年，全区油茶类龙头企业达到 10 家以上，油茶专业合作社达到 350 家以上。

（七）开拓油茶消费市场。

打造油茶区域品牌。加强油茶产品质量监管，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加快推进油茶产品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绿色食品认证、香港高端品质认证、深圳圳品认定、“广西优质”认证等高端品质认证、知名品牌及国际质量认证，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开发油茶地理标志产品。充分发挥广西油茶产业联合会的作用，采取“政府部门主推、行业协会主导、龙头企业主用”的品牌运营模式，按照“统一品牌、商标各异、注明产地”方法，集中打造“广西山茶油”区域公共品牌和企业自主特色品牌。到 2025 年，争取培育 2—3 个在全国有影响力的茶油知名品牌、3—5 个区内知名品牌。

大力培育油茶市场。科学定位产品价值，鼓励企业针对不同的消费群体，对产品进行不同的包装设计、产品设置，培养公众

消费习惯。坚持实体店销售和电商销售并重，健全茶油品牌营销网络，积极开拓各级消费市场。组织举办油茶交易博览会，提高茶油认知度，宣传茶油文化，培育油茶消费群体。加强油茶产品市场主体诚信体系建设，强化油茶产品产供销市场监管。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油茶产业发展工作，强化责任担当，加强部门协调，形成分工有序、合力推进的工作格局。自治区林业局与各市、县人民政府签订责任书，实行目标、任务、资金、责任四到市。自治区油茶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各有关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配合协作，共同推动油茶全产业链发展。各县（市、区）要根据自治区分解下达的任务（见附件1），编制县级油茶生产三年行动方案，充分挖掘油茶造林用地潜力，将任务细化分解到年度、到乡镇、到村屯，做好林地落实、组织实施等工作，不折不扣完成油茶生产任务。油茶生产任务实行自治区、市、县（市、区）三级蹲点包保责任制，督促协调解决油茶生产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做好油茶生产工作的督促检查，将油茶生产任务纳入市县（市、区）绩效考核内容和林长制考核内容，油茶生产任务完成情况作为推选国家及自治区级林业相关评优评先表彰的重要参考标准。

（二）保障种植用地，挖掘发展潜力。各地要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管控规则，规划造林绿化空间，严格按照计划任务落实新增油茶种植用地。坚决守住耕地红线，落实耕地保护制度，

积极引导在未纳入耕地后备资源的荒山荒坡上种植油茶，不得占用耕地种植油茶。鼓励利用低效人工商品林地、疏林地、灌木林地、采伐迹地、火烧迹地、森林防火隔离带、电力走廊林带、房前屋后“四旁”地等各类非耕地国土资源种植油茶；鼓励结合第一轮退耕还林地林分结构调整、桉树种植结构调整改培油茶；允许依规将坡度较缓、土层较厚、不易产生水土流失、适宜种植油茶的二级国家公益林、地方公益林调整为商品林，用于种植油茶；允许对划为公益林的油茶林，采取带状更新、高接换冠等方式实施低产林改造；鼓励通过林地流转、合作造林、发放“碳票”等方式发展油茶；推广油茶与用材林树种、其他经济林树种、中草药等混交复合经营，拓展油茶新造林空间；允许将现状为油茶林的公益林调整为商品林，将油茶纳入森林监测统计范围，确保扩种、改造油茶不影响林地保有量。经营主体采伐用材林、松材线虫病疫区松树林、饮用水源保护区桉树商品林、低产低效经济林种植油茶的，优先安排采伐指标。对油茶生产任务量大、任务完成好的地区，自治区予以林地定额奖励。加强油茶造林精细管理，油茶新增种植和低产林改造任务实行落地上图管理，按程序做好国土和林草资源数据变更。

（三）加强项目支持，落实补助政策。统筹中央和自治区有关项目资金支持油茶生产，各地要确保下达的资金兑现到位。按照“先建后补、应补尽补”的原则，自治区对油茶新造林，按 1000 元/亩给予补助，分 2 年兑现到位；对油茶低产林抚育改造、截

干更新，按 600 元/亩给予补助，分 2 年兑现到位。市县（市、区）应加大扶持力度，通过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本级财政投入等统筹安排资金，对油茶新造林，可按 1000 元/亩给予补助；对油茶低产林抚育改造、截干更新，可按 100 元/亩给予补助。油茶低产林更新改造、嫁接改造按新造林补助标准执行。鼓励各市县（市、区）科学制定涉农资金整合方案，充分发挥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优势，进一步提高补助标准，支持油茶产业发展壮大。补助条件和兑现程序可参照油茶“双千”计划政策执行。补助资金要优先用于油茶示范基地建设，示范基地一般要求相对集中连片 20 亩以上，引导适度规模经营。支持苗圃培育油茶二年生以上规格良种大苗。中央预算内林业基本建设投资木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项目资金优先用于安排油茶生产。自治区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科技、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水利、农业农村、商务、乡村振兴、粮食和物资储备、供销等部门要加大对油茶科技研发和培训、良种苗木培育和推广、油茶林新造和低产林改造、基地基础设施建设、精深加工水平提升、产业品牌创建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支持油茶冷链、物流、仓储等配套设施建设，促进全产业链发展。将油茶作业机具纳入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设施补助范围，加速产业机械化进程。

（四）加强金融支持，引导社会投入。以国家储备林项目贷款、“桂惠贷”和“油茶贷”为主要贷款模式，加大金融信贷投入，支持油茶基地建设、油茶加工企业生产营销等。国家储备林贷款

项目应安排一定比例资金用于发展油茶产业。鼓励银行金融机构创新贷款方式，开发与油茶产业相适应的油茶贷款业务，创新保单质押、订单质押、免评估可循环林权抵押贷款等产品和商标专用权质押融资贷款，加大信贷投放力度，重点支持油茶种植、茶籽收购、加工、品牌打造等环节。完善林权价值评估体系，推进林权流转及确权发证工作，为林权抵押贷款提供制度保障。鼓励合格投资者按市场化方式设立各类产业基金，投资具有一定经济效益的油茶产业企业。用好用足贷款贴息政策，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油茶产业发展。协调推进油茶政策性保险工作，进一步扩大承保面积，探索“油茶收入保险+贷款”等金融工具联动，防范自然灾害和市场波动双重风险。

（五）强化科技支撑，提高服务水平。油茶造林推行“百分之百良种、百分之百大苗、百分之百花果苗”，确保早实丰产，缩短产前期。建立油茶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加强标准宣贯和应用，推进油茶产业标准化、集约化、规范化。严格执行技术标准、规程，科学种植改造管护，提高油茶林的园艺化管理水平。将油茶技术作为各级林业科技推广培训重点内容，培养市、县（市、区）、乡、村四级油茶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立油茶科技特派员制度，组建自治区、市、县（市、区）油茶技术服务队，实行分片包干服务。油茶新造林和低产林改造任务全部实行落地上图管理，着重将油茶混交套种面积融合体现到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中，逐步创建油茶专题数据库，实行精细化管理。加快引进和推广油茶

剥壳、烘干等先进机械设备，降低生产加工成本，提升产业效益。

（六）完善体制机制，推动三产融合。支持和鼓励通过土地流转、土地托管、联耕联种等方式，培育油茶新型经营主体、种植大户和专业公司，提高油茶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经营水平。各级国有林场要带头建设油茶高产高效示范基地，推广水肥一体化等先进技术，推进机械化、生态化经营，高质量完成油茶生产任务，带动周边农户种植油茶。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油茶种植、精深加工、市场建设等。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将油茶产业与特色产业、休闲林业、生态旅游等有机结合，助推乡村振兴。

- 附件：1.广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任务分解表
2.广西油茶产业发展总体布局
3.广西油茶资源分布图
4.广西 2023—2025 年油茶种植改造分布图

附件 1

广西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任务分解表

单位：万亩

统计单位	油茶林新造						油茶林低改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 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 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全区	331.0	57.0	276.0	83.0	85.0	108.0	207.0	56.0	151.0	45.0	45.0	61.00
南宁市	23.2	1.2	22.0	6.5	6.9	8.6						
兴宁区	0.6	0.0	0.6	0.2	0.2	0.2						
青秀区	0.6	0.0	0.6	0.2	0.2	0.2						
江南区	0.5	0.0	0.5	0.1	0.1	0.3						
西乡塘区	0.3	0.0	0.3	0.1	0.1	0.1						
良庆区	3.1	0.1	3.0	0.8	0.9	1.3						
邕宁区	1.5	0.0	1.5	0.5	0.5	0.5						
武鸣区	3.1	0.1	3.0	1.0	1.0	1.0						
隆安县	1.0	0.0	1.0	0.3	0.3	0.4						
马山县	3.3	0.3	3.0	0.9	1.0	1.1						
上林县	2.2	0.2	2.0	0.6	0.6	0.8						
宾阳县	3.2	0.2	3.0	0.8	0.8	1.4						
横州市	3.7	0.2	3.5	1.0	1.2	1.3						
柳州市	32.6	4.9	27.7	8.3	8.3	11.1	25.1	5.8	19.3	5.7	5.7	7.9
城中区												

统计单位	油茶林新造						油茶林低改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鱼峰区	1.0		1.0	0.3	0.3	0.4						
柳南区	0.3	0.0	0.3	0.1	0.1	0.1						
柳北区	0.3		0.3	0.1	0.1	0.1						
柳江区	2.3	0.3	2.0	0.6	0.6	0.8						
柳城县	2.0		2.0	0.6	0.6	0.8						
鹿寨县	5.1	0.1	5.0	1.5	1.5	2.0	3.0		3.0	0.9	0.9	1.2
融安县	5.4	0.4	5.0	1.5	1.5	2.0	1.5	0.4	1.1	0.3	0.3	0.5
融水苗族 自治县	6.0	1.0	5.0	1.5	1.5	2.0	4.3	1.1	3.2	1.0	1.0	1.2
三江侗族 自治县	10.2	3.1	7.1	2.1	2.1	2.9	16.3	4.3	12.0	3.5	3.5	5.0
桂林市	26.2	2.6	23.6	7.1	7.3	9.2	10.7	1.4	9.3	2.7	2.7	3.9
秀峰区												
叠彩区												
象山区												
七星区												
雁山区												
临桂区	1.7	0.2	1.5	0.4	0.4	0.7	0.3	0.1	0.20	0.05	0.05	0.10
阳朔县	0.7	0.1	0.6	0.2	0.2	0.2	0.2		0.20	0.05	0.05	0.10
灵川县	1.1	0.1	1.0	0.3	0.3	0.4						
全州县	3.4	0.4	3.0	0.9	0.9	1.2	2.2	0.2	2.0	0.6	0.6	0.8
兴安县	2.7	0.2	2.5	0.8	0.8	0.9	0.0	0.0				

统计单位	油茶林新造						油茶林低改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永福县	3.1	0.1	3.0	0.9	0.9	1.2	0.3	0.0	0.3	0.1	0.1	0.1
灌阳县	1.8	0.3	1.5	0.5	0.5	0.5	1.5	0.5	1.0	0.3	0.3	0.5
龙胜各族 自治县	3.5	0.5	3.0	0.9	0.9	1.2	5.2	0.2	5.0	1.5	1.5	2.0
资源县	2.7	0.2	2.5	0.7	0.8	1.0	0.4	0.2	0.2	0.05	0.05	0.10
平乐县	2.6	0.1	2.5	0.7	0.8	1.0	0.1	0.1				
恭城瑶族 自治县	1.7	0.2	1.5	0.5	0.5	0.5	0.4	0.2	0.2	0.05	0.05	0.10
荔浦市	1.2	0.2	1.0	0.3	0.3	0.4	0.2		0.2	0.05	0.05	0.10
梧州市	22.3	2.3	20.0	6.1	6.1	7.8	3.9	0.9	3.0	0.9	0.9	1.2
万秀区	0.4	0.1	0.3	0.1	0.1	0.2	0.0	0.0				
长洲区	0.3	0.1	0.2	0.1	0.1	0.1	0.1	0.1				
龙圩区	1.7	0.2	1.5	0.5	0.5	0.5	0.1	0.1				
苍梧县	5.2	0.2	5.0	1.6	1.6	1.8	0.2	0.2				
藤县	6.0	1.0	5.0	1.5	1.5	2.0	2.2	0.2	2.0	0.6	0.6	0.8
蒙山县	3.3	0.3	3.0	0.9	0.9	1.2	0.1	0.1				
岑溪市	5.4	0.4	5.0	1.5	1.5	2.0	1.2	0.2	1.0	0.3	0.3	0.4
北海市	3.3	0.3	3.0	0.9	0.9	1.2						
海城区												
银海区												
铁山港区	0.0	0.0										
合浦县	3.2	0.2	3.0	0.9	0.9	1.2						

统计单位	油茶林新造						油茶林低改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年任务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年任务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防城港市	12.6	4.2	8.4	2.6	2.7	3.1	0.3	0.3				
港口区												
防城区	4.6	2.6	2.0	0.6	0.6	0.8	0.3	0.3				
上思县	7.5	1.5	6.0	1.9	2.0	2.1						
东兴市	0.5	0.1	0.4	0.1	0.1	0.2						
钦州市	12.8	0.8	12.0	4.0	4.0	4.0						
钦南区	3.1	0.1	3.0	1.0	1.0	1.0						
钦北区	3.3	0.3	3.0	1.0	1.0	1.0						
灵山县	3.3	0.3	3.0	1.0	1.0	1.0						
浦北县	3.2	0.2	3.0	1.0	1.0	1.0						
贵港市	22.7	1.5	21.2	6.3	6.5	8.4						
港北区	3.1	0.1	3.0	0.9	0.9	1.2						
港南区	2.0	0.0	2.0	0.6	0.6	0.8						
覃塘区	1.5	0.0	1.5	0.5	0.5	0.5						
平南县	9.1	1.3	7.8	2.3	2.4	3.1						
桂平市	6.9	0.0	6.9	2.0	2.1	2.8						
玉林市	19.7	2.3	17.4	5.2	5.3	6.9	1.0	0.0	1.0	0	0.3	0.7
玉州区	0.3	0.0	0.3	0.1	0.1	0.1						
福绵区	0.6	0.0	0.6	0.2	0.2	0.2						
容县	4.2	0.2	4.0	1.2	1.2	1.6	0.5		0.2		0.1	0.1
陆川县	3.2	0.2	3.0	0.9	0.9	1.2	0.5		0.1			0.1
博白县	4.6	0.6	4.0	1.2	1.2	1.6	0.0	0.0	0.3		0.1	0.2

统计单位	油茶林新造						油茶林低改					
	“十四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年任务				“十四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年任务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兴业县	2.2	0.2	2.0	0.6	0.6	0.8			0.1			0.1
北流市	4.7	1.2	3.5	1.0	1.1	1.4			0.3		0.1	0.2
百色市	55.9	12.4	43.5	12.9	13.3	17.3	86.4	24.3	62.1	18.9	18.6	24.6
右江区	4.1	1.1	3.0	0.9	0.9	1.2	11.1	3.1	8.0	2.6	2.3	3.1
田阳区	3.3	0.8	2.5	0.7	0.8	1.0	7.6	3.1	4.5	1.4	1.4	1.7
田东县	5.3	0.8	4.5	1.3	1.4	1.8	7.0	3.0	4.0	1.2	1.2	1.6
德保县	4.3	0.3	4.0	1.2	1.2	1.6	0.0	0.0				
那坡县	4.0	1.0	3.0	0.9	0.9	1.2	8.0	1.0	7.0	2.1	2.1	2.8
凌云县	3.1	1.1	2.0	0.6	0.6	0.8	14.0	4.0	10.0	3.0	3.0	4.0
乐业县	3.5	1.0	2.5	0.7	0.8	1.0	5.1	1.8	3.3	1.0	1.0	1.3
田林县	4.3	1.3	3.0	0.9	0.9	1.2	16.5	3.5	13.0	3.9	3.9	5.2
西林县	6.9	2.9	4.0	1.2	1.2	1.6	6.9	1.9	5.0	1.5	1.5	2.0
隆林各族 自治县	6.5	1.0	5.5	1.7	1.7	2.1	9.2	2.2	7.0	2.1	2.1	2.8
靖西市	5.4	0.4	5.0	1.5	1.5	2.0	0.6	0.6				
平果市	5.3	0.8	4.5	1.3	1.4	1.8	0.3		0.3	0.1	0.1	0.1
贺州市	20.2	4.7	15.5	4.7	4.7	6.1	17.6	4.6	13.0	3.9	3.9	5.2
八步区	4.6	1.1	3.5	1.1	1.1	1.3	3.9	0.9	3.0	0.9	0.9	1.2
平桂区	5.0	1.0	4.0	1.2	1.2	1.6	4.3	1.3	3.0	0.9	0.9	1.2
昭平县	7.4	1.4	6.0	1.8	1.8	2.4	5.0	1.0	4.0	1.2	1.2	1.6
钟山县	1.5	0.5	1.0	0.3	0.3	0.4	1.8	0.8	1.0	0.3	0.3	0.4

统计单位	油茶林新造						油茶林低改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年任务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年任务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富川瑶族自治县	1.6	0.6	1.0	0.3	0.3	0.4	2.5	0.5	2.0	0.6	0.6	0.8
河池市	40.4	15.1	25.3	7.7	7.7	9.9	55.9	16.1	39.8	11.9	11.9	16.0
金城江区	2.8	0.8	2.0	0.6	0.6	0.8	3.1	0.1	3.0	0.9	0.9	1.2
宜州区	4.8	1.3	3.5	1.1	1.1	1.3	1.5		1.5	0.4	0.4	0.7
南丹县	6.0	2.5	3.5	1.1	1.1	1.3	0.5	0.5				
天峨县	5.4	2.4	3.0	0.9	0.9	1.2	7.2	2.2	5.0	1.5	1.5	2.0
凤山县	3.5	1.5	2.0	0.6	0.6	0.8	12.3	3.3	9.0	2.7	2.7	3.6
东兰县	4.1	1.1	3.0	0.9	0.9	1.2	12.4	3.4	9.0	2.7	2.7	3.6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2.1	1.1	1.0	0.3	0.3	0.4	1.5	0.9	0.6	0.2	0.2	0.2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	4.4	1.6	2.8	0.8	0.8	1.2	5.0	1.3	3.7	1.1	1.1	1.5
巴马瑶族自治县	2.5	1.5	1.0	0.3	0.3	0.4	12.3	4.3	8.0	2.4	2.4	3.2
都安瑶族自治县	2.0	0.5	1.5	0.5	0.5	0.5						
大化瑶族自治县	2.8	0.8	2.0	0.6	0.6	0.8						
来宾市	16.9	1.7	15.2	4.5	4.6	6.1	4.0	0.5	3.5	1.0	1.0	1.5
兴宾区	4.0	0.3	3.7	1.1	1.1	1.5						
忻城县	2.1	0.1	2.0	0.6	0.6	0.8						

统计单位	油茶林新造						油茶林低改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十四 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 2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象州县	4.3	0.3	4.0	1.2	1.2	1.6	0.2	0.2				
武宣县	2.2	0.2	2.0	0.6	0.6	0.8	0.1	0.1				
金秀瑶族 自治县	3.8	0.8	3.0	0.9	0.9	1.2	3.7	0.2	3.5	1.0	1.0	1.5
合山市	0.6	0.1	0.5	0.1	0.2	0.2						
崇左市	11.4	0.2	11.2	3.3	3.3	4.6						
江州区	1.0		1.0	0.3	0.3	0.4						
扶绥县	2.2	0.0	2.2	0.7	0.7	0.8						
宁明县	4.1	0.1	4.0	1.2	1.2	1.6						
龙州县	0.5		0.5	0.1	0.1	0.3						
大新县	0.5	0.0	0.5	0.1	0.1	0.3						
天等县	2.0	0.0	2.0	0.6	0.6	0.8						
凭祥市	1.0	0.0	1.0	0.3	0.3	0.4						
区直林场	10.9	0.9	10.0	2.9	3.4	3.7		2.2				
南宁树木 园	0.2	0.05	0.1		0.1			0.1				
高峰林场	1.6	0.07	1.5	0.5	0.5	0.5		0.1				
七坡林场	1.1	0.05	1.0	0.3	0.3	0.4		0.1				
博白林场	0.6	0.05	0.5	0.1	0.2	0.2		0.1				
六万林场	1.7	0.19	1.5	0.5	0.5	0.5		0.1				
黄冕林场	1.1	0.05	1.0	0.3	0.3	0.4		0.1				
钦廉林场	0.4	0.05	0.3	0.1	0.1	0.1		0.1				

统计单位	油茶林新造						油茶林低改					
	“十四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2 2 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十四五”时期 总任务	2021-2022 2 年已完 成面积	2023-2025 年任务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雅长林场	0.5	0.05	0.4	0.1	0.1	0.2		0.1				
大桂山林场	1.3	0.05	1.2	0.4	0.4	0.4		0.3				
三门江林场	1.1	0.14	1.0	0.3	0.3	0.4		0.6				
东门林场	0.6	0.05	0.5	0.1	0.2	0.2		0.1				
派阳山林场	0.6	0.05	0.5	0.1	0.2	0.2		0.1				
维都林场	0.6	0.05	0.5	0.1	0.2	0.2		0.3				

备注：（1）“十四五”时期，我区油茶林新造总任务 331 万亩，低改总任务 207 万亩，其中 2021 年已完成面积和 2022 年计划完成油茶林新造 55 万亩，油茶林低改 56 万亩，2023-2025 年全区油茶林新造任务 276 万亩，油茶林低改 151 万亩，其中各县市油茶林新造任务 266 万亩，区直林场场内油茶林新造任务 10 万亩，场外油茶林新造任务 30 万亩（包含在市县（市、区）任务面积中，不再单独统计）。

（2）各县（市、区）任务根据油茶林新造潜力面积和油茶林低改潜力面积进行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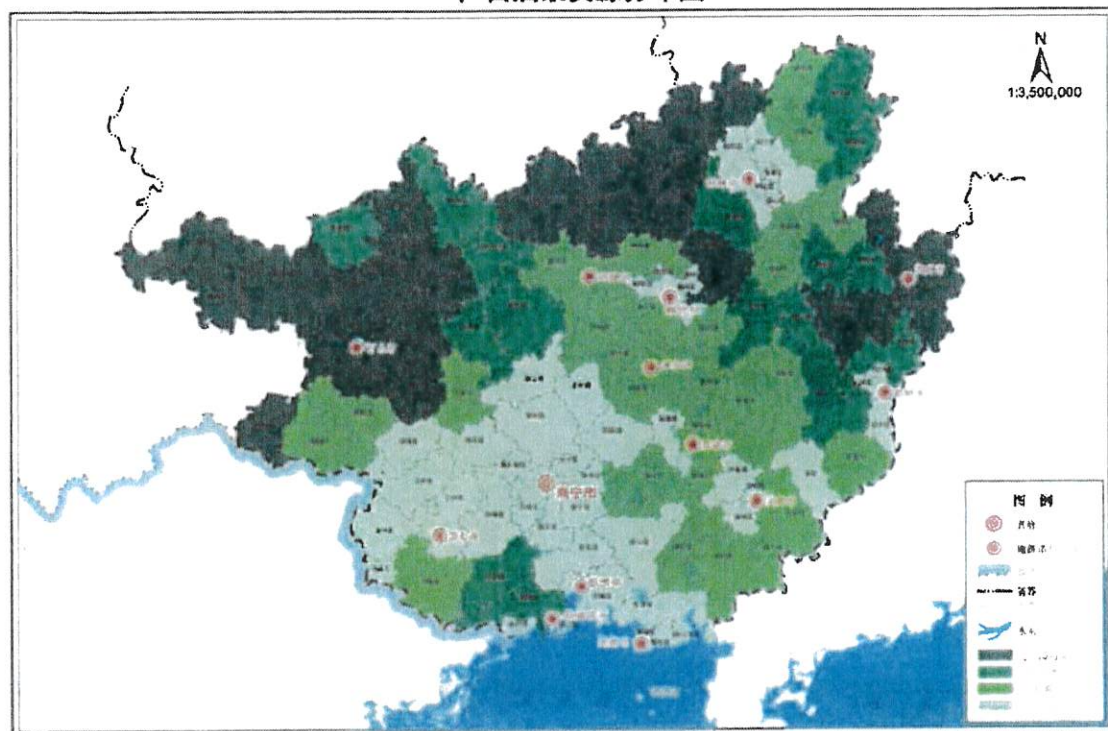
附件 2

广西油茶产业发展总体布局

分区	县（市、区）
核心发展区 (35 个)	柳州市鹿寨县、融安县、融水苗族自治县、三江侗族自治县；桂林市全州县、永福县、灌阳县、龙胜各族自治县、平乐县；梧州市苍梧县、藤县；防城港市上思县；贵港市平南县；百色市右江区、田阳区、田东县、那坡县、凌云县、乐业县、田林县、西林县、隆林各族自治县；贺州市八步区、平桂区、昭平县、钟山县、富川瑶族自治县；河池市南丹县、天峨县、凤山县、东兰县、罗城仫佬族自治县、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巴马瑶族自治县；来宾市金秀瑶族自治县
适宜发展区 (23 个)	柳州市柳江区；桂林市资源县、恭城瑶族自治县、荔浦县；梧州市岑溪市、蒙山县；防城港市防城区；贵港市港北区、桂平市；玉林市容县、北流市、博白县；百色市德保县、靖西市、平果市；河池市金城江区、宜州区、都安瑶族自治县、大化瑶族自治县；来宾市兴宾区、象州县、武宣县；崇左市宁明县
潜力发展区 (53 个)	除核心发展区和适宜发展区以外的县（市、区）

附件 3

广西油茶资源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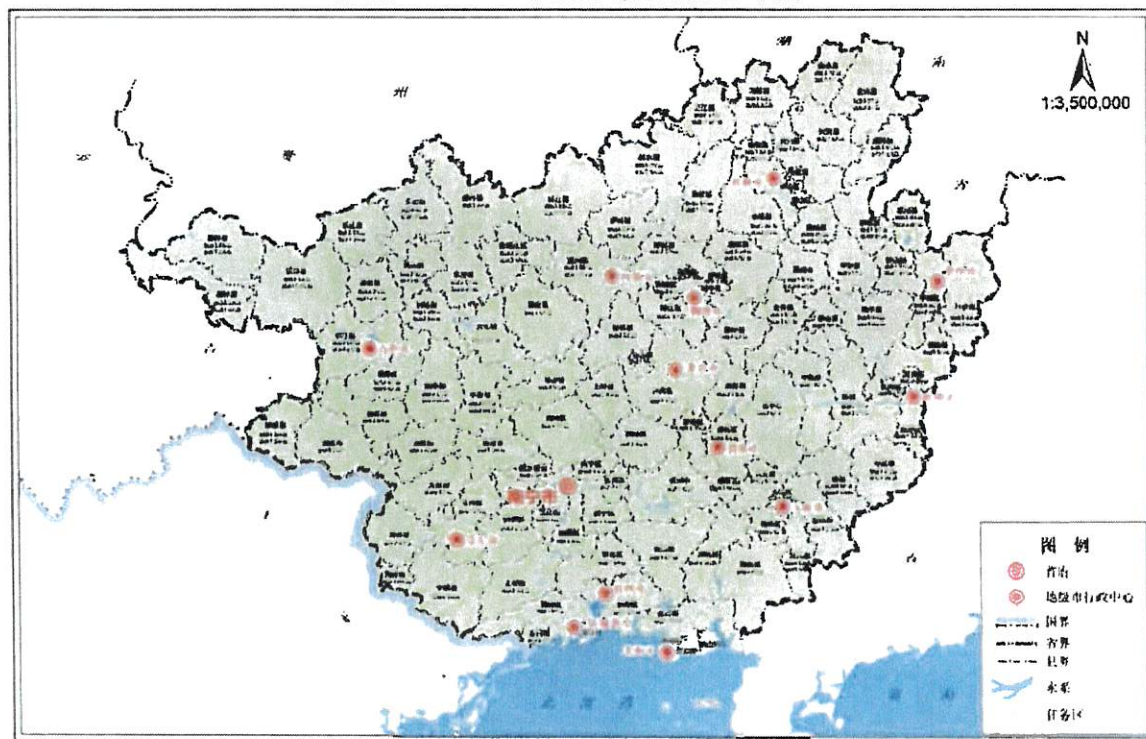


注：图上境界不作划界依据

制图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 制图日期：2022年10月

附件 4

广西2023-2025年油茶种植改造分布图



注：图上境界不作划界依据

制图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

制图日期：2022年10月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办公室

2023年2月8日印发